

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

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第一阶段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2.1 公开内容和日期.....	4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7
3.1 公示内容和日期.....	7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13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3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3
6.2 公开方式.....	14
7 存档.....	15
8 诚信承诺.....	16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17

1 概述

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三力公司”）位于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石油化工区兴海路东南侧，主要从事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及综合利用。2020年8月，珠海三力公司申报了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原项目于2020年9月10日取得广东省生态环境厅的批复。为进一步提升其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对珠海市电路板行业固废处置的配套服务能力，2021年12月珠海三力公司申报了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以下简称“原技改扩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原技改扩项目于2022年2月24日取得珠海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目前，原项目和原技改扩建项目除了熔炼线未开工建设，其他生产线以及配套设施均正在进行建构筑物的基础建设。

原项目批准建设内容为：项目占地面积47008.24平方米，建设熔炼生产线、物化处理线、综合利用处理线、废线路板综合利用处理线和废包装桶处理线，年处置利用HW16（感光材料废物）、HW17（表面处理废物）、HW22（含铜废物）、HW33（无机氰化物废物）、HW34（废酸）、HW35（废碱）、HW49（其他废物）等7大类共18.9万吨工业固体废物。

原技改扩项目批准建设内容为：新增用地面积13061.2平方米，技改扩后总占地面积60069.44平方米，技改扩建内容包括如下：①在新增的建设用地内布置废电路板和废树脂粉综合利用车间，采取湿法破碎及水摇床分选工艺对外收的3万吨废电路板和5万吨废树脂粉进行彻底破碎及回收重金属处理，处理后的树脂粉经脱水烘干后添加辅料采用压板方式生产高密度树脂板。②原项目废电路板处理车间从两层建筑厂房变更为1层综合仓库，一部分用于为新增配套的收集贮存转运服务（新增收集贮存转运危险废物6大类共500t/a），另一部分作为火法熔炼车间的污泥堆放场所使用；原废电路板处理车间的废电路板处理线取消，含金电路板提金工序调整至物化车间。③对原项目废包装桶车间配置的废包装桶处理生产线实施工艺优化，提高资源化利用率。④对原项目物化车间的感光材料废物、含钡废液和含氰废液综合利用生产线工艺进行工艺优化调整。⑤结合各生产

线生产工艺优化及设施设备的布局需求，对配套仓储设施、环保治理设施及厂区平面布局等进行了局部优化调整。

在原技改扩建项目建设过程中，部分生产线建设内容有所变化，主要变化内容如下：

1、含铜蚀刻废液综合利用生产线的变化：含铜蚀刻废液综合利用生产线在原有工艺基础上新增蚀刻子液生产工艺。

2、废电路板和废树脂粉综合利用生产线的变化：（1）新增建设用地6079.13m²，用于扩建和重新布置废电路板和废树脂粉综合利用车间；（2）调整原排气筒13#、14#的位置；（3）在烘干工序和压板工序之间增加磨粉工序，并增加一套磨粉设备；（4）压板工序热源由园区供热改为导热油炉（天然气）；（5）废树脂粉压滤烘干工序干燥机由“回转滚筒干燥机”改为“闪蒸干燥机”，干燥机热源由园区供热改为“天然气为燃料的线性式热风炉直接加热”；（6）废树脂粉烘干工序废气新增16#排气筒排放，导热油炉尾气新增17#排气筒排放。

3、废包装桶车间：将两条废塑料桶破碎清洗线合并，共用一套破碎清洗设备，通过合理调配工作制度，实现碱液清洗+水洗与溶剂清洗+水洗的不同清洗工况。

4、项目综合楼中配备分析实验室，实验室废气收集后新增两套水喷淋废气处理设施，并新增18#、19#排气筒。

由于上述变化内容中新增了热风炉作为烘干设备热源，烘干炉属于工业炉窑，其污染物排放口属于主要排放口，按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内容，属于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的情形，构成重大变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规定：“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过程发生的变化内容已发生重大变动，需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为此，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广东江扬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承担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

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下称“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

由于原技改扩建项目建设过程中发生重大变动，因此本报告为原技改扩建项目的重报环评，评价内容包括原项目技改内容以及原技改扩建项目所有内容，包括物化处理线、综合利用处理线、废电路板和废树脂粉综合利用处理线、废包装桶处理线以及相应的环保治理设施、存储设施和其他公用辅助生产设施（即除熔炼生产线除外所有工程内容），熔炼生产线与原项目批准建设内容一致，按原环评批复内容进行建设。

本项目实施后，珠海三力公司占地面积 66148.57 平方米，年处置利用危险废物（共 8 类）共 23.9 万吨，包括危险废物 HW13（废树脂粉）、HW16（感光材料废物）、HW17（表面处理废物）、HW22（含铜废物）、HW33（无机氰化物废物）、HW34（废酸）、HW35（废碱）、HW49（其他废物）；年收集贮存转运危险废物（共 6 类）共 500 吨，包括危险废物 HW12 染料、涂料废物、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HW16 感光材料废物、HW29 含汞废物、HW31 含铅废物、HW49 其他废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二次修正）、《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 4 号）要求，为了广泛地了解 and 掌握公众对建设项目的要求和意见，让公众对建设项目具有知情权、发言权和监督权。充分听取公众意见，了解周边居民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了解周边居民对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的认识与重视程度；将调查结果反馈给建设单位，供施工及前期工作时予以考虑采纳或妥善解决，建设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本次公众参与通过网上公示、张贴公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本项目按照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文件要求进行公众参与。公众参与实施过程和步骤如下：

第一阶段：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

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①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②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③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⑤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第二阶段：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在下列平台进行公开信息：网络平台、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开下列信息：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 第一阶段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和日期

公开日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在“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官方网站（<http://www.zhslhb.com/Index/index.html>）首次公开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①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②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③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⑤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公开，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在“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官方网站（<http://www.zhslhb.com/Index/index.html>）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截图见图 2-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属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官方网站，并在确定环评编制组织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站公示（委托日期：2023 年 8 月 29 日，

公开日期：2023 年 9 月 1 日）。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保护环境·持续发展

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重新报批）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重新报批）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重新报批）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

建设地址：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石油化工区兴海路东南侧

建设内容：现有项目历经两期环评，目前正在建设中。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取得《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批复》（粤环审〔2020〕216号），于2022年2月取得《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批复》（珠环建书〔2022〕7号）。现有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火法熔炼处置线、物化处理线、综合利用处理线、废线路板综合利用处理线和废包装物处理线，并配套相应的环保治理设施、存储设施和其他公用辅助生产设施。现有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处置利用危险废物23.9万吨/年，收集贮存转运危险废物500吨/年。

在现有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为更好地适应市场需求，建设单位对现有项目的生产线布局、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等进行调整，全厂危险废物处置利用规模维持不变，处置利用危险废物23.9万吨/年，收集贮存转运危险废物500吨/年。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现有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的变动已构成重大变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项目的环评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评价文件。

为此，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江扬环保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的重新申报环评评价工作。建设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及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2018年10月12日）的相关规定，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3676011288

邮箱：admin@zhuanli.com

邮政编码：519000

通讯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香海路98号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

广东江扬环保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链接详见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文下载附件中的公众意见表，填写完整的意见表可采用发邮件、信件、现场递交等方式提交给建设单位，意见表上请填写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进一步反馈意见采纳情况。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日

图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

上一篇：高职声明

下一篇：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重新报批）公众意见征求意见稿公示

评价列表

暂无评论

请输入姓名

请输入评论内容

提交

友情链接

江上人科技

站点导航

业务范围

联系我们

0756-2659556

admin@zhuanli.com

珠海市香洲区翠香街香海路98号

图 2-1 第一阶段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和日期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开展征求意见稿公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本次公示需包括：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③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期限：公示日期自 2023 年 12 月 28 日起，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征求意见稿公开主要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的相关规定。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征求意见稿公示在“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官方网站上进行公示，网络公示时间自 2023 年 12 月 28 日起，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网址为“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官方网站（<http://www.zhslhb.com/Index/index.html>），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3-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属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官方网站，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2 报纸

通过网络平台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的同时，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建设单位选取《南方都市报》（该报重点覆盖珠海市等）进行公示，公示日期分别为 2024 年 1 月 3 日和 2024 年 1 月 5 日，报纸公示图片见图 3-2 和图 3-3。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2 次，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通过建设项目

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

3.2.3 敏感点张贴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同时在项目调查范围内的敏感点进行公示，现场公示照片见图 3-4。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敏感点作为张贴区域，于敏感点宣传栏等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并持续公开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重新报批）公众意见征求信息公示

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重新报批）公众意见征求信息公示

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重新报批）公众意见征求信息公示

一、项目概况

现有项目历经两期环评，目前正在建设中。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取得《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粤环审〔2020〕216号），于2022年2月取得《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珠环建书〔2022〕7号）。现有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火法熔炼处置线、物化处理线、综合利用处理线、废线路板综合利用处理线和废包装桶处理线，并配套相应的辅助工程及环境保护设施。现有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处置利用危险废物23.9万吨/年，收集贮存转运危险废物500吨/年。

在现有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为更好地适应市场需求，建设单位对现有项目的生产线布局、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等进行调整，全厂危险废物处置利用规模维持不变，处置利用危险废物23.9万吨/年，收集贮存转运危险废物500吨/年。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现有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的变动已构成重大变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建设项目的环评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评价文件。

目前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广东江扬环保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将《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重新报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开，以便收集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二、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文件的方式和途径

征求意见稿全文可登录“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官方网站（<http://zhslhb.com/Index/index.html>）进行查看或下载。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可在公示期内与建设单位联系提供。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本项目大气评价范围及环境风险评价范围内的环境保护目标公众，具体请见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中的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四、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见网站公示材料附件。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3676011288 邮政编码：519000

邮箱：admin@zhsanli.com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香海路98号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众意见征集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至2024年1月11日（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

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8日

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重新报批）-征求意见稿.pdf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

上一篇：2023.9.1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评价列表

暂无评论

请输入姓名

请输入评论内容

提交

友情链接
江上人科技

站点导航
业务范围

联系我们
0756-2659556
admin@zhsanli.com
珠海市香洲区翠香街道香海路98号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站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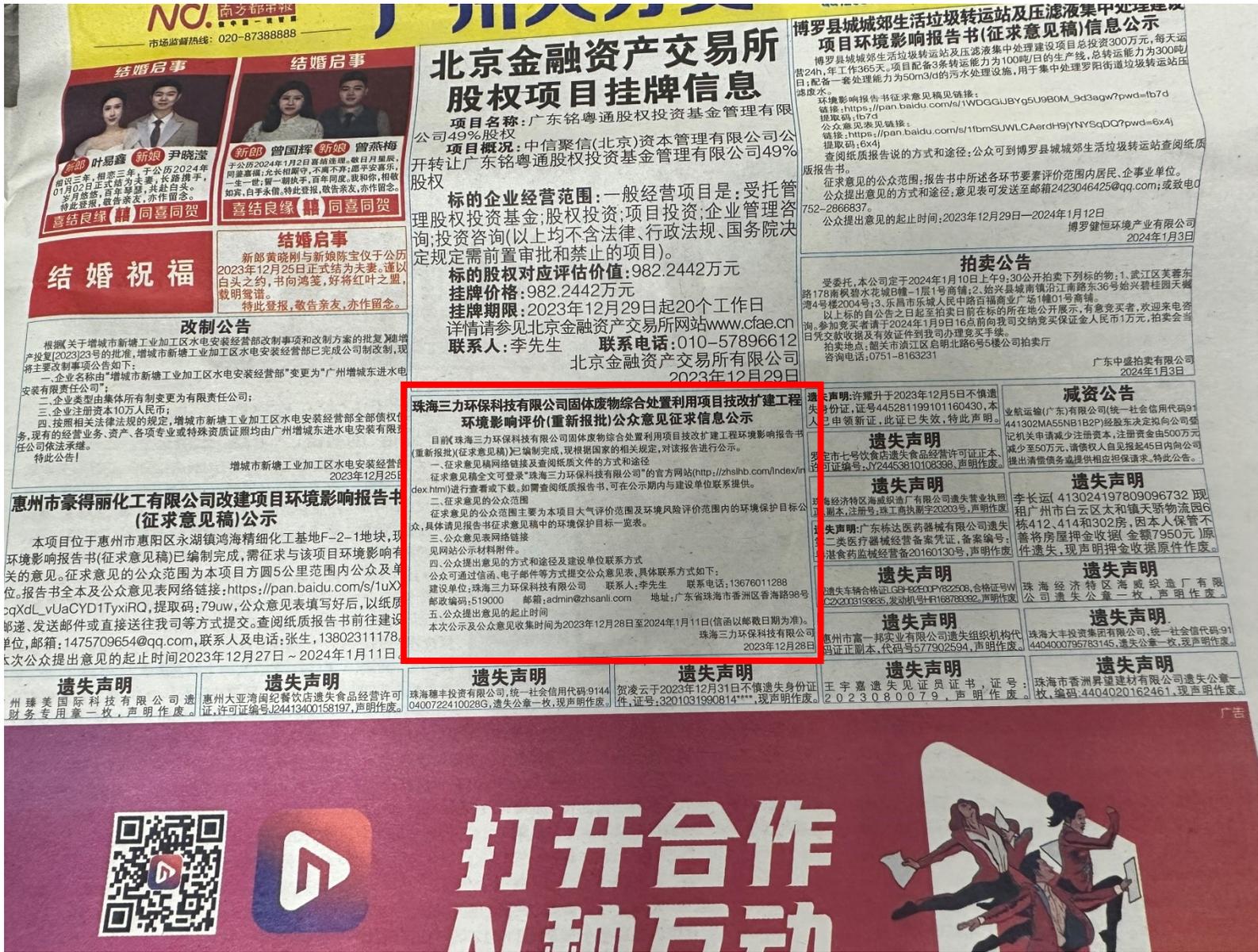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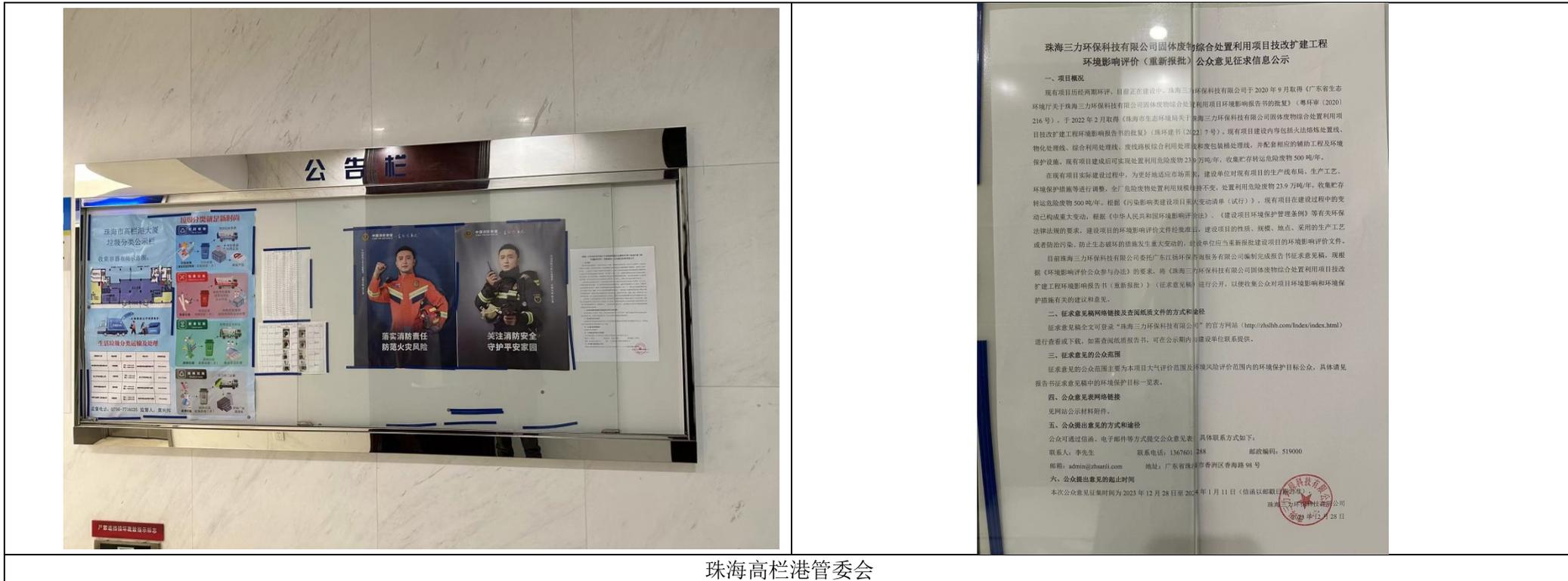


图 3-2 报纸公示图片 (2024 年 1 月 3 日)



珠海高栏港管委会
图 3-4 敏感点张贴图片

3.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地点设置在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暂无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公示至今，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本项目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将在“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官方网站（<http://www.zhslhb.com/Index/index.html>）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报批前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的相关规定，公开内容中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

6.2 公开方式

本项目报批前在“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官方网站（<http://www.zhslhb.com/Index/index.html>）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0 日，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7 存档

存档备查内容包括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现场公示照片、公示报纸、盖章版公示材料等。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4月10日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_____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珠海三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利用项目技改扩建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_____省_____市_____县(区、市)_____乡(镇、街道) _____村(居委会)_____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址	_____省_____市_____县(区、市)_____乡 (镇、街道)_____路_____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